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临发改价格发〔2022〕149号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制定水塔游园地下停车场机动车 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

水塔游园地下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

为充分发挥解放西路水塔游园地下停车场服务群众停车的作用，保障和促进水塔游园地下停车场健康运营和科学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晋发改价格发〔2016〕487号）等有关规定，现将解放西路水塔游园地下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收费标准

1. 30 分钟（含 30 分钟）以内免费；
2. 30 分钟至 60 分钟（含）每车 2 元；超过 1 小时，每增加 1 小时加收 1 元（不足 1 小时按 1 小时计费）；
3. 连续停放 24 小时为一个计费周期，一个计费周期内最高收费 15 元/车；超过 24 小时按上述标准重新计费，重新计费不再享受 30 分钟免费时间；
4. 对执行公务的警车和喷有执法标志的行政执法车辆、消防车、救护车、工程救险车、军车免收停车费；
5. 新能源汽车免收停车费。

以上收费标准根据管理运营情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二、相关要求

（一）落实明码标价制度。要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设置统一标价牌，标明停放服务收费定价主体、收费标准、计费办法、收费依据、投诉电话等，接受社会监督。

（二）建立健全成本核算制度。要单独核算并完整准确记录机动车停放服务的经营成本和收入，规范建立成本运行资料和齐全的财务账目，为实施价格监管和动态调整收费标准提供依据。

（三）优化停放服务。加强内部管理，合法诚信经营，自觉规范服务行为，提升停车服务质量。

三、执行时间

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1月16日



(此文主动公开)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1月16日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三、附件

本附件为附件三。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1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政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

临汾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1月16日印发
